|  |
| --- |
| 浙江省保安协会关于举办浙江省2015“保安杯”乒乓球比赛的通知 |
| 浙保协[2015]37号  各会员单位、各市保安协会：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推动全省保安行业健身运动，促进行业沟通交流，丰富行业文化生活，活跃行业和谐氛围，经协会会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举办浙江省2015“保安杯”乒乓球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浙江省保安协会  **二、协办单位**      杭州市下城保安服务公司      浙江大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      杭州余杭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三、承办单位**      杭州科宁体育策划有限公司  **四、比赛时间**      2015年11月10日—11日  **五、比赛地点**      杭州市江干区体育中心二楼科宁乒乓球馆（江干区钱潮路12号）  **六、比赛项目**      混合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七、参赛形式**      以各市保安协会和省安邦集团为单位组成12支参赛代表队，各队由6名队员（4男2女）参加单打比赛，其中5名队员（3男2女）参加混合团体比赛；领队、教练各1人，领队、教练（外请教练除外）可兼任运动员，但占运动员名额，并需符合参赛资格条件。  **八、参赛资格**      （一）参赛队员必须为参赛代表队所在市行政管辖范围内的浙江省保安协会会员单位人员。      （二）参赛队员必须在2015年1月1日前从事保安行业工作。      （三）参赛队员必须持有二代身份证和保安员证。      （四）参赛队员必须身体健康，适合参加本次比赛项目，根据自身身体条件，天气和地理等方面的情况，量力而行自愿参加。并由参赛单位或个人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      （五）参赛队员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严禁聘请保安行业外人员，一经发现立即取消个人和所在代表队比赛资格和比赛成绩，并予通报。  **九、参赛费用**      （一）为节省开支，实行竞赛与接待工作分离的方式，参赛代表队自行安排食宿、交通等相关事宜，费用自理（11月10日、11日午餐由组委会提供）。      （二）参赛代表队如需组委会协助办理食宿事宜，请在报名时一并注明。  **十、报名方式**  （一）各市保安协会负责本市参赛组队工作，于2015年10月30日前将报名表（附件1）、参赛人员身份证和保安员证电子版以邮件形式报省保安协会。      （二）参赛人员名单上报后原则上不得更改，如有特殊情况确需更改，须在2015年11月4日前提出并将报名相关材料报省保安协会，自行更改或比赛时未报到参赛，视为自动放弃比赛。  **十一、比赛办法**      （一）各比赛项目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加附加赛。      （二）混合团体：采用5场3胜制，每场比赛3局2胜11分制。第一阶段分4个小组，每组3队，取每小组前2名进入第二阶段。第二阶段抽签确定对手，小组第1对小组第2，直到决出第1-6名。      出场顺序：                    主队      客队      第一场：男单 A(1、4)—X(1、5)      第二场：男单 B(2、5)—Y(2、4)      第三场：女单 C(女) — C(女)      第四场：男单 A(D) — Y(U)      第五场：男单 B(E) — X(V)      注：第四场、第五场主队A、B(客队Y、X)可换其他团体队员上场。      （三）男子单打：采用3局2胜11分制。第一阶段分成16组，每组3人，取每小组第1名进入第二阶段，第二阶段抽签确定对手，直到决出第1-6名。      （四）女子单打：采用3局2胜11分制。第一阶段分成8组，每组3人，取每小组第1名进第二阶段，第二阶段抽签确定对手，直到决出第1-6名。      （五）比赛采用国际乒联的乒乓球竞赛规则。  **十二、比赛器材**  　  （一）乒乓球：采用红双喜40mm白色乒乓球。      （二）乒乓球拍：参赛队员自备符合比赛标准的乒乓球拍。      （三）比赛服装：参赛队员自备白色以外短袖运动衫和运动短裤，鼓励各参赛队统一服装，印制代表队名称，运动员上场比赛时必须穿着胶底运动鞋（工作人员要求穿软底鞋）。  **十三、比赛要求**      （一）参赛代表队须按比赛日程表（附件2）的时间节点报到、分组抽签、熟悉场地和参加比赛。      （二）混合团体每场比赛前抽签确定主客队，填好出场人员名单交裁判员，上交后不能更改。      （三）参赛队员迟到15分钟未上场或因故不能坚持比赛，按该队员自动弃权处理，不能人员替换或更改场次，直接判对手胜。      （四）裁判长可根据比赛实际情况调整比赛赛程。      （五）赛后双方运动员及当值裁判需在比赛记录表上签名确认。  **十四、裁判与申诉**      （一）参赛队员必须尊重裁判、服从判罚、自觉维护比赛秩序，如比赛过程中有不尊重裁判或对手的行为，视情节轻重由当值裁判给予相应处罚，处罚等级依次分为：警告、判失1分、判失1局、判本场比赛负、取消比赛资格。      （二）比赛中如出现异议，当事运动员须当场向当值裁判提出申述，由当值裁判报裁判长当场作出最终裁决。  **十五、奖项设置**      坚持友谊第一、比赛第二；精神奖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的原则，设以下奖项和奖励：      （一）混合团体      冠 军 一名 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亚 军 一名 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第三名 二名 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第4-6名 颁发奖金、证书。      （二）单打比赛（男、女）      冠军 一名 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亚军 一名 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季军 一名 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第4-6名 颁发奖金、证书。      （三）最佳组织奖      设最佳组织奖1个，奖励在本次活动中组织得力、配合密切的单位，颁发奖杯、证书。  **十六、有关事项**      （一）各市保安协会要认真做好参赛队员资格审查和参赛期间安全管理等工作。      （二）比赛时需验证参赛队员身份证和保安员证。      （三）建议各市保安协会根据实际情况奖励参赛队员。      （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蒋文平0571-86011963，13588832602（556072）      电子材料发送邮箱：[zjbaoan@126.com](mailto:zjbaoan@126.com)。    [附件1：浙江省2015“保安杯”乒乓球比赛报名表](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1：浙江省2015)  [附加2：浙江省2015“保安杯”乒乓球比赛日程表](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2：浙江省2015)  [附件3：比赛场馆位置图](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3：比赛比赛场馆位置图.png)    浙江省保安协会  2015年9月29日 |